公司代码:603199　　公司简称:九华旅游

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九华旅游	603199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先进	俞昌海
电话	0566-5578822	0566-5578829
办公地址	安徽省池州市青阳县五溪新区	安徽省池州市青阳县五溪新区
电子信箱	jhgf@jiuhuashan.cc	jhgf@jiuhuashan.cc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219,952,265.94	1,952,105,502.08	13.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19,555,174.15	1,652,044,890.15	4.0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99,554,544.88	482,968,437.31	3.43
利润总额	204,212,655.09	189,395,552.78	7.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1,988,634.44	141,690,004.16	7.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8,517,324.77	138,141,356.32	7.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120,398.50	146,689,821.28	24.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94	9.08	减少 0.14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732	1.2802	7.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732	1.2802	7.26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2,774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安徽九华山文旅康养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93	33,121,016	0	无	0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70	16,267,338	0	无	0
青阳县城市建设经营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2	4,452,375	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其他	1.59	1,756,50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康策略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1	1,670,000	0	无	0
陈新	境内自然人	1.41	1,563,000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康品质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9	1,430,000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旅游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7	966,800	0	无	0
中国银行－华夏回报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6	731,857	0	无	0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2	686,8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文旅集团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199　　股票简称:九华旅游　　公告编号:临 2026-025

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9 日以专人派送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1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高政权先生召集主持,经与会董事签署表决,一致通过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解聘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根据上级组织要求,按照《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会议同意解聘何龙副总经理职务,解聘后其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解聘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刊登的《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解聘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26)】

二、审议通过了《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3199　　证券简称:九华旅游　　公告编号:临 2026-026

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解聘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解聘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上级组织要求,按照《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解聘何龙副总经理职务,解聘后其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解聘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何龙	副总经理	2026年8月19日	2028年4月7日	董事会解聘	否	不适用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日,何龙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公司已对相关工作进行了妥善安排,公司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正常履职,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依法运作,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公告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0 日

证券代码:002058　　证券简称:威尔泰　　公告编号:2026-032

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08 月 19 日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8 月 19 日的 9:15 — 9:25,9:30 — 11:30,13:00 —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8 月 19 日的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陈衡先生。

本次股东会的召开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

6、出席情况:

1)公司董事会秘书、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2)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79 人,代表股份 68,744,03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7.9225%。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 人,代表股份 42,190,00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411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78 人,代表股份 26,554,03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5112%。

3)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76 人,代表股份 1,578,18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002%。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76 人,代表股份 1,578,18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002%。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分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表决结果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1.00	关于拟变更公司全称并对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68,410,439	99.5147%	332,100	0.4831%	1,500	0.0022%	0	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244,583	78.8618%	332,100	21.0432%	1,500	0.095%	0	0%	
2.00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68,378,039	99.4676%	332,100	0.4831%	33,900	0.0493%	0	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212,183	76.8088%	332,100	21.0432%	33,900	2.148%	0	0%	
3.00	关于拟购买董责险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68,237,139	99.2626%	505,400	0.7352%	1,500	0.0022%	0	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071,283	67.8808%	505,400	32.0242%	1,500	0.095%	0	0%	
4.00	关于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68,375,139	99.4634%	335,000	0.4873%	33,900	0.0493%	0	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209,283	76.625%	335,000	21.2269%	33,900	2.148%	0	0%	
5.00	关于制定《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68,375,139	99.4634%	335,000	0.4873%	33,900	0.0493%	0	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209,283	76.625%	335,000	21.2269%	33,900	2.148%	0	0%	
6.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68,375,139	99.4634%	335,000	0.4873%	33,900	0.0493%	0	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209,283	76.625%	335,000	21.2269%	33,900	2.148%	0	0%	
7.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办法》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68,375,139	99.4634%	335,000	0.4873%	33,900	0.0493%	0	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209,283	76.625%	335,000	21.2269%	33,900	2.148%	0	0%	
8.00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68,378,039	99.4676%	332,100	0.4831%	33,900	0.0493%	0	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212,183	76.8088%	332,100	21.0432%	33,900	2.148%	0	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2、见证律师:马敏英、桂逸尘

3、结论性意见: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和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 2026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08 月 19 日

证券简称:中兴商业　　证券代码:000715　　公告编号:ZXSY2026-24

中兴一沈阳商业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兴一沈阳商业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9 日收到控股股东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集团”)出具的《关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情况的告知函》,获悉方大集团将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是	50,175,450	60.54%	9.28%	2023年8月17日	2026年8月14日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合计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合计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82,877,040	15.34%	15,711,796	18.96%	2.91%	0	0	0	0
方威	4,863,807	0.90%	0	0	0	0	0	0	0
方铭显	70,256,501	13.00%	0	0	0	0	0	52,692,376	75.00%
方鹏翔	54,043,462	10.00%	0	0	0	0	0	0	0
合计	212,040,810	39.24%	15,711,796	7.41%	2.91%	0	0	52,692,376	26.84%

注:本公司以 2025 年 5 月 28 日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了 2024 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上表中涉及的股份数量已根据前述权益分派实施情况相应调整。

二、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方大集团所持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方大集团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导致本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本公司经营、公司治理等方面产生影响。

本公司将敦促方大集团持续关注其股份质押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关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情况的告知函》;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等。

特此公告

中兴一沈阳商业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3596　　证券简称:伯特利　　公告编号:2026-073

转债代码:113696　　转债简称:伯 25 转债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 13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的《伯特利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

2026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使用最高额不超过 9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6 月 3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伯特利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6)。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的情况

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大额存单的现金管理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20 日及 2025 年 8 月 2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的《伯特利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64 及 2025-065)。

上述理财产品已到期,公司赎回本金 19,000 万元人民币,并收到理财收益 257.20 万元人民币,具体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起始日－产品到期日	投资金额(万元)	收益类型	资金来源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到期收益(万元)
大额存单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银行理财	2025/8/18-2026/8/18	5,000	保本固定收益	募集资金	1.20%	5,000	否	60.00
大额存单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营业部	银行理财	2025/8/18-2026/8/18	1,000	保本固定收益	募集资金	1.40%	1,000	否	14.00
大额存单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营业部	银行理财	2025/8/18-2026/8/18	4,000	保本固定收益	募集资金	1.40%	4,000	否	56.00
大额存单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营业部	银行理财	2025/8/18-2026/8/18	3,000	保本固定收益	募集资金	1.40%	3,000	否	42.00
大额存单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路支行	银行理财	2025/8/19-2026/8/19	6,000	保本固定收益	募集资金	1.42%	6,000	否	85.20

三、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人民币

序号	现金管理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
1	大额存单	24,000	24,000	289.03	0
2	结构性存款	84,000	56,000	195.72	28,000
3	券商理财	60,000	35,000	319.98	25,000
合计		168,000	115,000	804.73	53,000
最近 12 个月内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30,000
目前已使用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					53,000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					37,000
募集资金总现金管理额度					90,000

特此公告。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 8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3596　　证券简称:伯特利　　公告编号:2026-074

转债代码:113696　　转债简称:伯 25 转债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使用最高额不超过 90,0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6 月 3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伯特利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6)。

一、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近日,公司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机构	资金账号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芜湖黄山中路营业部	72156778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上述账户将专用于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在产品到期且无后续购买计划时及时注销以上账户。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4、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并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1011　证券简称:宝泰隆　编号:临 2026-029 号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宝泰隆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455,893,49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80%

● 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含本次)及占其持股数量比例: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宝泰隆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含本次)为 368,30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的 80.79%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宝泰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泰隆集团”)关于其所持公司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宝泰隆集团为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七台河分行(以下简称“工行七台河分行”)借款提供质押担保无限售流通股 12,300 万股(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临 2023-059 号),宝泰隆集团收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的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宝泰隆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12,300 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6.98%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6.42%
解除质押时间	2026年8月18日
持股数量	455,893,493 股
持股比例	23.8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24,530 万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3.81%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2.80%

二、股份质押情况

控股股东宝泰隆集团对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进行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1、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宝泰隆集团有限公司	是	123,000,000	否	否	2026.8.18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七台河分行	26.98	6.42	提供担保
合计	–	123,000,000	–	–	–	–	–	26.98	6.42	–

上述股份质押事项为公司在工行七台河分行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4,900 万元,控股股东宝泰隆集团以其持有公司 12,30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期限为 36 个月。

2、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宝泰隆集团有限公司	455,893,493	23.80	245,300,000	368,300,000	80.79	19.23	0	0	0	0
合计	455,893,493	23.80	245,300,000	368,300,000	80.79	19.23	0	0	0	0

二、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宝泰隆集团不存在未来一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未来半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及对应融资余额如下表:

股东名称	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万元)	质押登记日	质押期限
宝泰隆集团有限公司	11,330	24.85	5.91	9,000	2024.9.13	12个月
合计	11,330	24.85	5.91	9,000	–	–

上述股份质押事项为控股股东宝泰隆集团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股票质押担保,该笔质押到期后,公司办理续贷手续,故对应质押股份暂未办理解押,借款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还款来源为公司销售收入,目前公司具备履约能力,不存在偿债风险。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宝泰隆集团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控股股东宝泰隆集团本次质押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等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业绩补偿义务。

4、本次股权质押是宝泰隆集团为公司在工行七台河分行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4,900 万元提供担保,资金用于公司生产经营,还款来源为公司销售收入。

5、控股股东资信情况

名称:宝泰隆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2 年 06 月 25 日

法定代表人:焦云

注册资本:9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七台河市桃山区桃东街欧洲新城一期 26 号楼

主营业务:建材(不含木材)矿山机械配件其他化工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品)、煤炭生产(仅供分支机构使用),进出口贸易(按商务部门批准的范围经营)

宝泰隆集团母公司 2025 年年度(经审计)及 2026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银行贷款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5年年度	53,165.82	27,093.84	0	27,093.84	26,071.98	166.59	64.33	-508.83
2026年 6 月 30 日	53,583.51	27,850.97	0	27,850.97	25,732.54	22.08	-338.56	-217.18

宝泰隆集团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	可利用的融资渠道及授信额度	重大或有负债	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及其对应金额	对外担保
51.98%	93.45%	93.39%	-0.78%	无	无	无	有

控股股东宝泰隆集团未发行债券,不存在因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本次股权质押是非融资类质押,不涉及融资资金及新增融资安排,资金用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由上市公司进行偿还,控股股东宝泰隆集团不存在偿债风险。

6、控股股东与公司交易情况

2025 年度,控股股东与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和对外投资情况;控股股东除了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保证担保外,未再为公司提供其他对外担保;公司向控股股东宝泰隆集团拆借资金合计 11,580 万元、归还资金 8,660 万元,上述事项不存在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7、质押风险情况评估

截至目前,控股股东宝泰隆集团所有股票质押均为上市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本次股份质押后比例略超过 80%,系 2025 年公司存量银行贷款未同步办理解质押与重新质押所致,属于阶段性情况。公司二级市场股价高于质押价格,且高于质押预警线,暂不存在因股价波动触发补充质押的情形,目前不存在股价被违约处置或强制平仓的可能性,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后续如公司股价波动到预警线时,宝泰隆集团将采取补充质押及公司提前偿还等应对措施。

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质押事项的进展,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138　　证券简称:中青旅　　公告编号:临 2026-028

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董事长辞职暨副董事长代行董事长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今日收到董事长倪阳平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动,倪阳平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委员职务。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倪阳平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之日起生效,辞职后倪阳平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在新任董事长选举产生前,由公司副董事长赵朋先生代为履行董事长职责。

倪阳平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依法规范运作,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发展。

倪阳平先生任职期间在把握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完善企业治理机制、加强董事会建设、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为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做出了卓越贡献。公司董事会对此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0 日

证券代码:002591　　证券简称:恒大高新　　公告编号:2026-034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的任期将于 2026 年 8 月 23 日届满,公司正在积极筹备相关换届工作。鉴于公司最新一届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提名工作仍在进行中,为确保相关工作的准确性、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将适当延期,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

在新一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全体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将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职责和义务。

本次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公司将加快推进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换届选举工作进程,并在相关事宜确定后,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6-081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经营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公司现披露 2026 年 7 月份相关数据信息如下:

项 目	2026年7月	同比增长
快递服务业务收入(亿元)	53.70	25.26%
完成业务量(亿票)	26.03	19.34%
快递服务单票收入(元)	2.06	4.57%

根据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收购浙江丹鸟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82),公司收购的浙江丹鸟物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丹鸟物流”)100%股权已经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丹鸟物流及下属控股子公司自 2025 年 11 月